

# Leeport

力豐（集團）有限公司  
LEEPORT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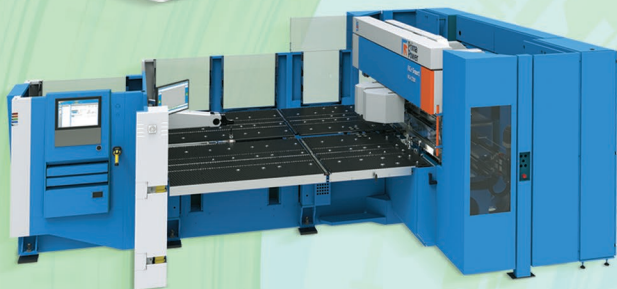


## 2024

中期報告

先進  
製造  
技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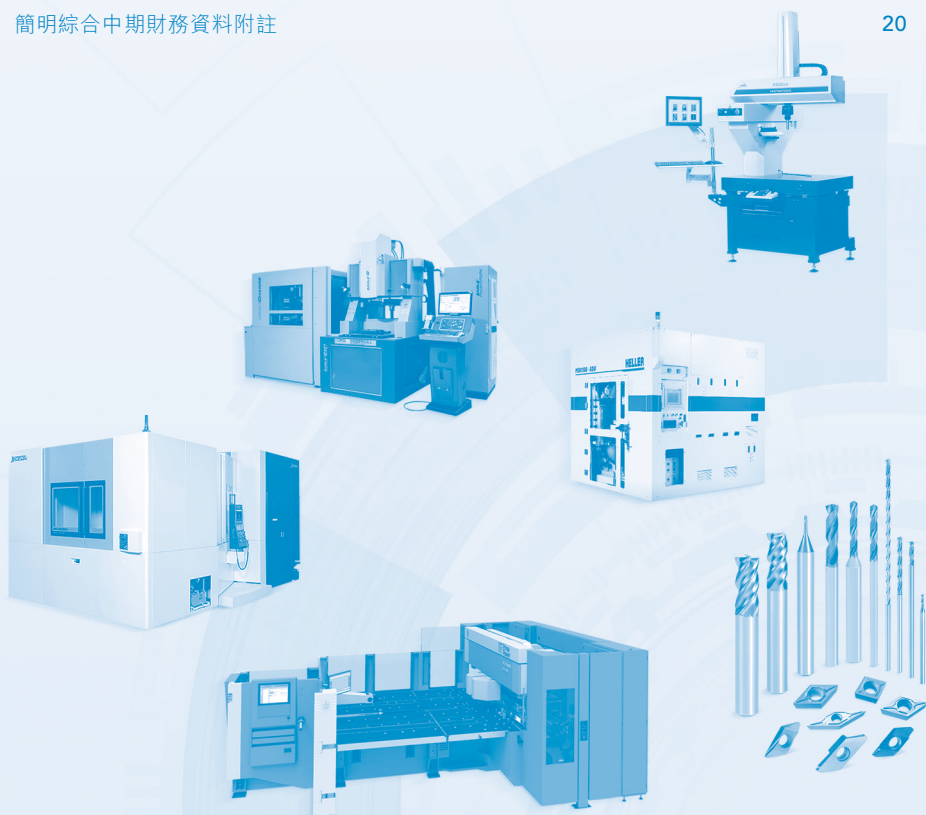
始創於1967年



## 目錄

## 頁次

管理層評論	2
簡明綜合中期資產負債表	12
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	14
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	16
簡明綜合中期權益變動表	17
簡明綜合中期現金流量表	19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20



## 管理層評論

力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未經審核之比較數字及選定說明附註，此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而成，並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 財務表現

### 收入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本集團之收益為255,24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409,610,000港元減少37.7%。儘管如此，毛利仍然達67,246,000港元，與去年同期之67,887,000港元相若。毛利率為26.3%，遠高於去年同期之16.6%。同比收益變動與毛利率變動呈截然不同之走勢乃由於很大部分之新業務轉為佣金收入模式，即僅將淨收入確認為收益。

### 其他收入及收益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為8,948,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2,405,000港元增加272.1%。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確認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收益6,4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並無錄得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租金收入為1,80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1,563,000港元增加15.7%。

來自供應商之獎勵收入為486,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431,000港元增加12.8%。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衍生金融工具並無錄得收益或虧損，而去年同期則錄得淨虧損402,000港元。

## 經營開支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銷售及分銷成本為9,383,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10,607,000港元減少11.5%。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行政開支為49,57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49,437,000港元。

## 融資成本－淨額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扣除利息收入之融資成本為4,79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5,434,000港元減少11.9%。

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之融資收入為808,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411,000港元增加96.6%。

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之融資成本為5,598,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5,845,000港元減少4.2%，即使市場利率同比上升。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底之淨資產負債比率約為19.5%，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底則為28.7%。

## 分佔聯營公司除稅後虧損／溢利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分佔聯營公司除稅後虧損為5,511,000港元，而去年同期之分佔聯營公司除稅後溢利則為953,000港元。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OPS-Ingersoll Funkenerosion GmbH及普瑪寶鈹金設備(蘇州)有限公司均錄得虧損。

## 所得稅開支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所得稅開支為401,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280,000港元增加43.2%。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每股盈利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8,43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5,496,000港元增加53.4%。

貿易業務之經營溢利為19,13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經營溢利10,248,000港元增加86.7%。

每股基本盈利為3.66港仙，較去年同期之每股基本盈利2.39港仙增加53.1%。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將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六日(星期五)至二零二四年九月十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使股東符合資格領取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五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 中期股息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會議決宣派中期股息每股3港仙(二零二三年：1港仙)。該股息將派付予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十日(「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預期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七日(星期五)或前後分派予股東。

## 業務回顧

### 貿易

自年初以來，全球經濟面臨各種挑戰。於美國經濟逐漸放緩之同時，歐元區之經濟有些微增長。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中國錄得5.0%之國內生產總值增速，低於二零二三年錄得5.2%之增長。於整個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中國之製造業採購經理指數(PMI)大多於49附近徘徊，惟三月及四月則例外，分別創50.8及50.4之新高。整體而言，PMI顯示經濟環境出現萎縮。中國之整體經濟前景較預期弱。

受物業價格下跌、工資增長停滯及各行業削減成本之措施影響，中國之零售業銷售增長放緩。除若干行業(例如電子設備、新能源汽車、鋰電池及光伏產品)外，中國更廣泛之製造業面臨重大挑戰。我們之客戶於投資新設備方面較為審慎。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中國金屬切削機床之進口價值較去年同期減少9.3%，而鈹金機床之進口價值則下跌23.1%。我們主要銷售來自日本及歐洲之機床。

幸運地，我們之業務持續受益於新能源汽車製造部分。本集團之機床業務及電子設備業務均較去年同期有所改善。服務收入亦大幅增加，與新機床之安裝增幅相符。與去年同期相比，本集團之貿易業務取得令人滿意之改善。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本集團之總訂單量為480,038,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407,502,000港元。

## 投資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歐洲之經濟十分脆弱。儘管聯營公司OPS-Ingersoll Funkenerosion GmbH繼續錄得大額虧損，惟公司之訂單量呈現正面趨勢。普瑪寶鈹金設備(蘇州)有限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亦錄得虧損，乃主要由於自二零二三年最後一季起於中國接獲之訂單減少，導致銷量下跌。然而，普瑪寶鈹金設備(蘇州)有限公司之訂單量情況預期將於年內未來月份有所改善。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為32,51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795,000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存貨結餘為72,41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0,209,000港元)。為支持業務增長，切削工具之存貨水平適當地增加。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底之存貨週轉日數為70日，而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底則為54日。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結餘為169,87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9,795,000港元)。應收賬款週轉日數為121日，而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09日。應收賬款週轉日數變動乃由於貿易組合變動所致。本公司對其客戶及未償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信貸監控，以將信貸違約風險減至最低。管理層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付款往績記錄及前瞻性資料，對於應收賬款項相對較高風險之客戶，按個別基準作減值撥備；或倘就該等應收賬款項相對較低風險之客戶，則按集體基準作減值撥備。管理層認為，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之減值撥備屬充足。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結餘為62,38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8,770,000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短期借貸結餘為130,31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2,146,000港元)。借貸水平下降反映本集團努力降低資產負債比。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之淨資產負債比率約為19.5%，而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28.7%。淨資產負債比率按債務淨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債務淨額按總借貸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銀行存款計算。淨資產負債比率下降乃部分由於本集團之借貸水平下降所致。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資源及銀行提供之銀行融資額度為其業務提供資金。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融資總額度約為301,743,000港元，其中約143,099,000港元已動用，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並由本集團所持賬面總值為149,07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8,961,000港元)之若干於香港及中國內地之土地及樓宇、投資物業、一項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受限制銀行存款作抵押。董事有信心本集團能夠滿足其營運及資本開支需求。

## 未來計劃及前景

中國政府將二零二四年之目標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訂於5%，強調「新質生產力」為經濟增長之新動力。此指突破傳統經濟增長模式及生產力發展途徑之先進生產力，其表現出高技術、高效率及高品質之特點，標誌著製造業應努力實現重大進步。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中國之出口價值增長6.9%，仍屬於令人滿意之數字。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中國之高科技製造業錄得8.7%之增長。電動車、鋰電池及光伏產品被稱為「新三樣」，仍然為製造業中舉足輕重之元素。中國政府繼續為新能源汽車提供補貼，以取代傳統汽車。本集團之業務策略著重於高端製造業，我們預見將為本集團之產品帶來大量商機。

我們將繼續為「新三樣」行業引入新產品。中國之智能手機及電子設備製造行業亦已實現大幅增長。該等行業將為力豐帶來絕佳商機。我們對服務團隊之進一步投資將涉及擴大工程團隊、加強零件交付及為客戶提供技術支援。增值服務之升級將成為業務進步之推動力。

考慮到所有該等因素，我們預期下半年之訂單量將有所增長。我們對二零二四年下半年之業務前景保持審慎樂觀。倘本集團聯營公司之業務於年內餘下時間持續改善，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之整體財務表現有可能優於二零二三年。

## 僱員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231名(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6名)僱員，其中香港40名；中國內地179名；亞洲其他辦事處12名。本集團按個別僱員之職責、資歷、表現及年資為彼等設立具競爭力之薪酬方案。除基本薪金及不同國家之退休金計劃供款外，本集團亦提供其他員工福利，包括醫療計劃、教育津貼及酌情績效花紅。

##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五日，購股權計劃(「計劃」)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採納，以替代舊計劃。計劃之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五日之通函。計劃自其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五日的採納日期起計十年內保持生效，且已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四日屆滿。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購股權計劃。

期內，概無授出、註銷、行使或失效之購股權。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任何時間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可藉購入股份或相關股份及／或債務證券(包括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債權證)而獲得利益。



## 本集團資產抵押詳情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賬面總值約149,07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8,961,000港元)之若干於香港及中國內地之土地及樓宇、投資物業、一項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固定押記方式抵押，以獲得本集團之銀行融資額度。

## 資本開支及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首六個月之資本開支總額為11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1,019,000港元)，主要包括廠房及設備。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本承擔為2,36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同時，本集團已就給予客戶之銀行保函或然負債合共12,36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107,000港元)。

## 匯率波動及相關對沖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收入及採購均以外幣計值，須承受匯率風險。本集團將利用從其客戶所收取之外幣繳付應付海外供應商之款項。倘任何重大付款未能悉數配對相抵，本集團將會與其往來銀行訂立外幣遠期合約，以將本集團承受之匯率風險降至最低。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未平倉總額結算外幣遠期合約以9,418,000港元買入175,000,000日圓(二零二三年：並無未平倉總額結算外幣遠期合約)。

匯兌收益及虧損乃於結算貨幣交易以及按期末匯率換算貨幣資產及負債時計算。

##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於期內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 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根據第13.51(2)條須予披露之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Zavatti Samuel Mario先生已更名為Zavatti Salvatore先生，自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 主要及關連交易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日，力豐機械有限公司(作為賣方)(「賣方」，為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本公司董事李修良先生(作為買方)(「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有條件同意購買一項包括陽明山莊一個作住宅用途的住宅單位及一個停車位的物業(「該物業」)，代價為53,000,000港元(「出售事項」)。出售事項相信將能為本集團產生額外營運資金，降低本公司負債及財務成本，並讓本集團可調配更多資源於現有的其他業務。

買方為執行董事、本集團行政總裁兼董事會主席。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買方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出售事項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之關連交易。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收取所得款項淨額中約10,000,000港元作為訂金，並已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出售事項之完成日期定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五日。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二日(本報告日期)，出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已悉數動用如下：

- 約29,612,000港元已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 約23,008,000港元已用作向本公司股東派付特別股息

所得款項淨額已以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六月三日之通函(「該通函」)所載一致之方式動用。出售事項之詳情已於該通函披露。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短倉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依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52條而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據本公司及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標準守則接獲之通知，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及彼等之聯繫人(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擁有之權益及短倉如下：

		持有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數目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購股權	總計	百分比
李修良先生(「李先生」)	長倉	25,176,000股	1,500,000股 (附註(b))	144,529,982股 (附註(a))	無	171,205,982股	74.41%
陳正熹先生(「陳先生」)	長倉	1,104,000股	無	無	無	1,104,000股	0.48%
ZAVATTI Salvatore先生 (「Zavatti先生」)	長倉	110,000股	無	無	無	110,000股	0.05%

(a) 該等144,529,982股股份由Peak Power Technology Limited以其作為李氏家族單位信託之受託人身份持有，並為李氏家族單位信託所發行之單位持有人之利益持有。滙豐國際信託有限公司為LMT信託之受託人，而LMT信託之全權受益人為陳麗而女士(「陳女士」)及李先生之家族成員。上述李先生及陳女士被視作擁有權益之股份指同一批股份。陳女士被視作於其丈夫李先生所持有之所有權益中擁有權益。

(b) 1,500,000股股份以J AND LEM Limited的名義登記，而J AND LEM Limited由李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先生被視作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持有或被視作擁有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根據本公司依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而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規則的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的任何權益或短倉。

##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短倉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規定所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冊所示，除上文所披露之董事之權益及短倉外，本公司並無接獲任何主要股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權益及短倉之通知。

## 企業管治

除下文所述者外，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之守則條文：

### 守則條文第C.2.1條

董事會認為，雖然李修良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集團行政總裁，但本公司經由具備經驗豐富之人士組成之董事會運作及由董事會不時開會討論影響本公司營運之事宜，足以確保維持權責平衡。

###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整段期間均遵守標準守則。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商討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與董事審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及本報告。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修良先生、陳正煊先生及潘耀明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ZAVATTI Salvatore先生、黃達昌先生及葛友勤先生。

承董事會命  
力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李修良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二日

## 簡明綜合中期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廠房及設備	7	8,811	9,808
使用權資產	7	186,748	242,161
投資物業	7	77,489	77,722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8	40,675	47,061
向一間聯營公司貸款	19(c)	17,752	15,792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10,989	10,98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61,686	55,179
遞延所得稅資產		5,657	5,657
		<b>409,807</b>	464,369
<b>流動資產</b>			
存貨		72,418	80,209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9	169,870	209,795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29,000	31,556
衍生金融工具		739	–
受限制銀行存款		5,204	5,05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516	29,795
		<b>309,747</b>	356,414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11	53,000	–
<b>流動資產總值</b>		<b>362,747</b>	356,414
<b>資產總值</b>		<b>772,554</b>	820,783

## 簡明綜合中期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權益</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10	23,007	23,007
其他儲備		276,699	282,485
保留盈利		178,774	177,167
		<b>478,480</b>	482,659
非控股權益		(4,519)	(4,517)
<b>權益總額</b>		<b>473,961</b>	478,142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所得稅負債		30,046	30,249
		<b>30,046</b>	30,249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2	62,389	78,770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款項及合約負債		58,889	51,836
借貸	13	130,314	172,146
租賃負債		56	46
應繳稅項		8,846	9,594
應付股息		8,053	—
		<b>268,547</b>	312,392
<b>負債總額</b>		<b>298,593</b>	342,641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772,554</b>	820,783

以上簡明綜合中期資產負債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 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入	6	<b>255,249</b>	409,610
銷貨成本		<b>(188,003)</b>	(341,723)
<b>毛利</b>		<b>67,246</b>	67,887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b>8,948</b>	2,405
銷售及分銷成本		<b>(9,383)</b>	(10,607)
行政開支		<b>(49,570)</b>	(49,437)
金融資產減值撥回淨額		<b>1,889</b>	–
<b>經營溢利</b>	14	<b>19,130</b>	10,248
融資收入		<b>808</b>	411
融資成本		<b>(5,598)</b>	(5,845)
融資成本－淨額		<b>(4,790)</b>	(5,434)
分佔聯營公司除稅後(虧損)/溢利	8	<b>(5,511)</b>	953
除所得稅前溢利		<b>8,829</b>	5,767
所得稅開支	15	<b>(401)</b>	(280)
<b>期內溢利</b>		<b>8,428</b>	5,48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b>8,430</b>	5,496
非控股權益應佔虧損		<b>(2)</b>	(9)
		<b>8,428</b>	5,487

## 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每股港仙	二零二三年 每股港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	16	<b>3.66</b>	<b>2.39</b>

以上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 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期內溢利	<b>8,428</b>	5,487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重估土地及樓宇之收益	<b>433</b>	—
遞延稅項變動	<b>203</b>	16
	<b>636</b>	16
已重新分類或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貨幣兌換差額	<b>(5,192)</b>	(4,732)
	<b>(5,192)</b>	(4,732)
除稅後其他全面虧損	<b>(4,556)</b>	(4,716)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b>3,872</b>	77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b>3,874</b>	564
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b>(2)</b>	207
	<b>3,872</b>	771

以上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 簡明綜合中期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土地及 樓宇重估 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23,007	37,510	242,676	(12,350)	3,339	11,310	177,167	482,659	(4,517)	478,142
<b>全面收益</b>										
期內溢利	-	-	-	-	-	-	8,430	8,430	(2)	8,428
<b>其他全面收益/(虧損)</b>										
使用權資產重估	-	-	433	-	-	-	-	433	-	433
遞延稅項變動	-	-	203	-	-	-	-	203	-	203
於折舊樓宇後轉撥土地及 樓宇重估儲備至保留盈利	-	-	(1,230)	-	-	-	1,230	-	-	-
貨幣兌換差額	-	-	(232)	(4,960)	-	-	-	(5,192)	-	(5,192)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826)	(4,960)	-	-	9,660	3,874	(2)	3,872
直接於權益確認與擁有人之交易 二零二三年之相關應付股息	-	-	-	-	-	-	(8,053)	(8,053)	-	(8,053)
直接於權益確認與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	-	-	-	-	-	(8,053)	(8,053)	-	(8,053)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23,007	37,510	241,850	(17,310)	3,339	11,310	178,774	478,480	(4,519)	473,961

## 簡明綜合中期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土地及 樓宇重估 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23,007	37,510	241,645	(8,325)	739	11,310	169,117	475,003	(5,113)	469,890
<b>全面收益</b>										
期內溢利	-	-	-	-	-	-	5,496	5,496	(9)	5,487
<b>其他全面收益/(虧損)</b>										
遞延稅項變動	-	-	16	-	-	-	-	16	-	16
於折舊樓宇後轉撥土地及樓宇重估儲備至保留盈利	-	-	(1,367)	-	-	-	1,367	-	-	-
貨幣兌換差額	-	-	(579)	(4,369)	-	-	-	(4,948)	216	(4,732)
<b>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全面收益/(虧損)總額</b>	<u>-</u>	<u>-</u>	<u>(1,930)</u>	<u>(4,369)</u>	<u>-</u>	<u>-</u>	<u>6,863</u>	<u>564</u>	<u>207</u>	<u>771</u>
<b>直接於權益確認與擁有人之交易</b>										
二零二二年之相關應付股息	-	-	-	-	-	-	(2,301)	(2,301)	-	(2,301)
<b>直接於權益確認與擁有人之交易總額</b>	<u>-</u>	<u>-</u>	<u>-</u>	<u>-</u>	<u>-</u>	<u>-</u>	<u>(2,301)</u>	<u>(2,301)</u>	<u>-</u>	<u>(2,301)</u>
<b>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b>	<u>23,007</u>	<u>37,510</u>	<u>239,715</u>	<u>(12,694)</u>	<u>739</u>	<u>11,310</u>	<u>173,679</u>	<u>473,266</u>	<u>(4,906)</u>	<u>468,360</u>

以上簡明綜合中期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 簡明綜合中期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b>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b>			
經營所產生現金		53,411	26,712
已付利息		(5,598)	(5,845)
已付所得稅		(1,149)	(477)
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淨額		<u>46,664</u>	<u>20,390</u>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購入廠房及設備	7	(169)	(1,019)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貸款(支取)／還款淨額		(2,013)	4,285
已收利息		808	411
投資活動(所用)／所產生現金淨額		<u>(1,374)</u>	<u>3,677</u>
<b>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向本公司股東派付之股息		-	(18,406)
已抵押借貸及銀行貸款還款淨額	13	(41,722)	(51,312)
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		(145)	(1,712)
租賃負債之本金部分		(49)	(24)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41,916)</u>	<u>(71,454)</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3,374	(47,387)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795	63,438
期內匯率之影響		(653)	(2,442)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32,516</u>	<u>13,609</u>

以上簡明綜合中期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1 一般資料

力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金屬加工機械、測量儀器、切削工具及電子設備之買賣。

本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而其營運所在地位於香港。其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除另有說明外，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以港元(「港元」)為呈報單位。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二日獲批准刊發。

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連同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 3 會計政策

除下文所載有關估計所得稅及採納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外，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內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一致(誠如該等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述)。中期期間的所得稅按照預期年度總盈利適用的稅率累計。

### 3 會計政策(續)

#### (a)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若干新訂準則或經修訂準則適用於本報告期間。本集團毋須因採納該等準則而改變其會計政策或作出追溯性調整。

#### (b) 已頒佈但本集團尚未採用之準則之影響

若干新訂會計準則及詮釋已頒佈，惟於本報告期間尚未強制生效，亦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預期該等準則於當前或未來報告期間不會對本集團及可預見未來交易造成重大影響。

### 4 估計

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對影響會計政策應用以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之呈報金額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有關估計有所不同。

編製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就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所作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與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用者相同。

### 5 財務風險管理

#### 5.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之業務使其面臨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未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和披露，該等資料應與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自年底以來風險管理或任何風險管理政策並無任何變動。

##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 5.2 流動資金風險

與年末相比，金融負債的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並無重大變動。

### 5.3 公允價值估計

下表以估值法分析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各等級定義如下：

- (i)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ii) 第二級：除所報價格外，資產或負債之直接(例如價格)或間接(例如源自價格者)可觀察輸入數據。
- (iii) 第三級：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之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

按公允價值計量之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投資物業披露見附註7。

下表載列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按公允價值計量之本集團資產及負債。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資產</b>				
衍生金融工具	-	739	-	739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				
— 非上市證券	-	-	10,989	10,98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非上市證券	-	-	55,000	55,000
— 非上市主要管理人員保險合約	-	-	6,686	6,686
	<u>-</u>	<u>739</u>	<u>72,675</u>	<u>73,414</u>

##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 5.3 公允價值估計(續)

下表載列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允價值計量之本集團資產及負債。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資產</b>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				
– 非上市證券	-	-	10,989	10,98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非上市證券	-	-	48,600	48,600
– 非上市主要管理人員保險合約	-	-	6,579	6,579
	<u>-</u>	<u>-</u>	<u>66,168</u>	<u>66,168</u>

本集團的非上市證券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新估值。董事認為，有關價值自上一次年度報告日期起並無出現重大變動。

期內，第一、二及三級之間並無轉移。

期內，估值技術並無改變。

於期內，由於非上市證券及非上市主要管理人員保險合約之公允價值升值，於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分別確認非上市證券及非上市主要管理人員保險合約之公允價值收益6,400,000港元及100,000港元，並於「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中呈列。



##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 5.4 得出第二級公允價值所用之估值技術

第二級交易性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該等遠期外匯合約已利用活躍市場所報之遠期匯率估計公允價值。貼現普遍不會對第二級衍生工具造成重大影響。

### 5.5 得出第三級公允價值所用之估值技術

本集團的非上市證券之公允價值一般以市場法釐定，即使用市場內之可資比較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期之估值倍數及非上市證券之財務資料。主要之不可觀察數據包括可資比較公司之企業價值／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EV/EBITDA)比率及／或價格與收入比率以及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EV/EBITDA比率及／或價格與收入比率上升或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下降(所有變動獨立計算)將導致非上市證券之公允價值上升。

並無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非上市保單投資的公允價值被視為保單的退保現金價值。

### 5.6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

下列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 向一間聯營公司貸款
- 受限制銀行存款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 借貸
- 租賃負債

## 6 分類資料

管理層根據由主要營運決策者(即董事會)審閱用於作出策略決定之報告釐定經營分類。

董事會按地區劃分業務。管理層按地區評估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內地」)、香港以及其他國家及地區之業務表現。

本集團在三個主要地區(即中國內地、香港以及其他國家及地區(主要為新加坡、台灣、馬來西亞及印尼))主要從事金屬加工機械、測量儀器、切削工具及電子設備之買賣。就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而言,「中國內地」分類不包括香港及台灣。

董事會根據分類業績、資產總值、負債總額及資本開支總額之計量評估經營分類之表現。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及中國內地經營業務。本集團以地區分類之銷售額乃按客戶所在之國家釐定。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國內地 千港元	香港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入	<u>242,606</u>	<u>6,157</u>	<u>6,486</u>	<u>255,249</u>
分類業績	<u>13,823</u>	<u>3,594</u>	<u>1,713</u>	<u>19,130</u>
融資收入				808
融資成本				(5,598)
分佔聯營公司除稅後虧損				<u>(5,511)</u>
除所得稅前溢利				8,829
所得稅開支				<u>(401)</u>
期內溢利				<u>8,428</u>

## 6 分類資料(續)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國內地 千港元	香港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收入	<u>360,188</u>	<u>33,614</u>	<u>15,808</u>	<u>409,610</u>
分類業績	<u>8,153</u>	<u>2,321</u>	<u>(226)</u>	10,248
融資收入				411
融資成本				(5,845)
分佔聯營公司除稅後溢利				<u>953</u>
除所得稅前溢利				5,767
所得稅開支				<u>(280)</u>
期內溢利				<u>5,487</u>

## 6 分類資料(續)

### 分拆收入

收入來自銷售貨品、提供代理服務及其他售後服務。

年內確認之收入分拆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銷售貨品	<b>215,160</b>	406,608
佣金收入	<b>28,677</b>	—
服務收入	<b>11,412</b>	3,002
	<b>255,249</b>	409,610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佣金收入約28,67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無)為二零二三年下半年起之新收入模式，其於若干業務夥伴提供有關貿易之技術支援及代理服務時予以確認。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入約28,67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10,706,000港元)來自一名客戶(二零二三年：一名)，其單獨佔本集團收入總額10%以上。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合約負債32,38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513,000港元)已分類為「其他應付款項、應計款項及合約負債」。該款額指就尚未向客戶轉移之貨品之已收客戶預付款。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財政年度開始時之所有承前合約負債均已悉數確認為收入。合約負債增加乃主要由於附帶預收款項之銷售訂單增加所致。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滯銷存貨撥備為94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177,000港元)。

## 6 分類資料(續)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分類資產：		
中國內地	<b>372,582</b>	409,020
香港	<b>336,584</b>	325,749
其他國家及地區(附註(a))	<b>63,388</b>	86,014
	<b>772,554</b>	820,783

分類資產乃參考本集團經營所在之主要市場分配。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分類負債：		
中國內地	<b>210,620</b>	233,277
香港	<b>69,607</b>	54,036
其他國家及地區(附註(b))	<b>18,366</b>	55,328
	<b>298,593</b>	342,641

分類負債乃參考本集團經營所在之主要市場分配。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折舊為3,83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853,000港元)。

## 6 分類資料(續)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資本開支：		
中國內地	111	281
香港	-	1,341
其他國家及地區(附註(b))	-	7
	<u>111</u>	<u>1,629</u>

資本開支乃根據資產所在地分配。

資本開支主要包括添置廠房及設備。

附註：

(a) 其他國家及地區主要包括德國、台灣、新加坡、印尼及馬來西亞。

(b) 其他國家及地區主要包括台灣、新加坡、印尼及馬來西亞。

## 7 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投資物業

	未經審核		
	使用權資產 千港元	廠房及設備 千港元	投資物業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b>242,161</b>	<b>9,808</b>	<b>77,722</b>
添置	<b>58</b>	<b>111</b>	<b>-</b>
折舊(附註14)	<b>(2,760)</b>	<b>(1,070)</b>	<b>-</b>
匯兌差額	<b>(144)</b>	<b>(38)</b>	<b>(233)</b>
重估收益	<b>433</b>	<b>-</b>	<b>-</b>
轉撥至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b>(53,000)</b>	<b>-</b>	<b>-</b>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b>186,748</b>	<b>8,811</b>	<b>77,489</b>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249,227	10,805	77,123
添置	-	1,019	-
折舊(附註14)	(3,758)	(1,095)	-
匯兌差額	(349)	(32)	(33)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u>245,120</u>	<u>10,697</u>	<u>77,090</u>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使用權資產包括土地及樓宇186,69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2,116,000港元)及租賃物業5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000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購買廠房及設備訂立2,367,000港元之資本承擔(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本集團之土地及樓宇以及投資物業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新估值。董事認為，有關價值自上一次年度報告日期起並無出現重大變動。

銀行借貸以賬面值為72,532,000港元及64,65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2,673,000港元及64,650,000港元)之土地及樓宇以及投資物業作抵押(附註13)。

## 8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變動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期初	47,061	62,243
分佔聯營公司除稅後(虧損)/溢利	(5,511)	953
貨幣兌換差額	(875)	31
期末	<b>40,675</b>	<b>63,227</b>

## 9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3個月內	101,728	177,823
4至6個月	4,131	7,443
7至12個月	60,576	14,564
12個月以上	7,365	15,883
	<b>173,800</b>	<b>215,713</b>
減：減值撥備	(3,930)	(5,918)
	<b>169,870</b>	<b>209,795</b>



## 9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續)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按付款到期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	<b>163,253</b>	186,529
1至3個月	<b>5,288</b>	12,510
4至6個月	<b>1,090</b>	5,871
7至12個月	<b>191</b>	4,918
12個月以上	<b>3,978</b>	5,885
	<b>173,800</b>	215,713
減：減值撥備	<b>(3,930)</b>	(5,918)
	<b>169,870</b>	209,795

本集團一般向其客戶授出30日之信貸期。還款記錄良好及與本集團擁有長期業務關係之客戶可能獲授較長還款期。

## 10 股本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法定：		
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b>100,000</b>	100,000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b>230,076</b>	<b>23,007</b>

## 11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日，力豐機械有限公司(作為賣方)(「賣方」，為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本公司董事李修良先生(作為買方)(「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有條件同意購買一項包括陽明山莊一個作住宅用途的住宅單位及一個停車位的物業(「該物業」)，代價為53,000,000港元。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五日完成，故相關使用權資產已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之簡明綜合中期資產負債表中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 12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按供應商付款到期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	47,401	60,599
1至3個月	2,565	6,361
4至6個月	2,193	5,616
7至12個月	2,564	-
12個月以上	7,666	6,194
	<b>62,389</b>	<b>78,770</b>

## 13 借貸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		
信託收據貸款	68,471	80,300
於一年內到期償還之銀行定期貸款	61,843	91,846
借貸總額	<b>130,314</b>	<b>172,146</b>

銀行借貸均以本集團之若干土地及樓宇、投資物業(附註7)、受限制銀行存款及一項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作抵押。

### 13 借貸(續)

借貸變動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b>172,146</b>
償還借貸	<b>(128,052)</b>
借貸所得款項	<b>86,330</b>
匯兌差額	<b>(110)</b>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b>130,314</b>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231,948
償還借貸	(129,640)
借貸所得款項	78,328
匯兌差額	(725)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179,911

### 14 經營溢利

期內經營溢利已扣除下列項目：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售出存貨成本	<b>185,299</b>	337,256
廠房及設備折舊	<b>1,070</b>	1,095
使用權資產折舊	<b>2,760</b>	3,758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b>28,689</b>	29,140
匯兌虧損，淨額	<b>5,829</b>	2,146
短期租賃	<b>548</b>	248
滯銷存貨撥備	<b>944</b>	2,177
專業服務費	<b>2,572</b>	3,989

## 15 所得稅開支

於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扣除之稅項金額指：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 中國內地及海外稅項	401	280
	<u>401</u>	<u>280</u>

所得稅開支乃根據管理層就整個財政年度預期之預計全年實際所得稅率作出之最佳估計而確認。

由於本集團擁有結轉稅項虧損可抵銷本期稅項撥備，故毋須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二零二三年：零)。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已就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25%(二零二三年：25%)稅率計提撥備，並附帶若干優惠條文。

其他海外利得稅項乃按本集團附屬公司經營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根據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

## 16 每股盈利

###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溢利(千港元)	<b>8,430</b>	5,496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b>230,076</b>	230,07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每股港仙)	<b>3.66</b>	2.39

###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假設轉換所有可能具有攤薄效應之普通股，通過調整發行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而計算。本公司有一類可能具有攤薄效應之普通股：購股權。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並無已發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 17 股息

有關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8,053,000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應付(二零二三年：有關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2,301,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應付)。

董事會已議決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每股3港仙(二零二三年：1港仙)。股息將派付予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十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此股息於報告期後宣派，故其並未作為負債計入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 18 或然負債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授予客戶之銀行保函	<b>12,367</b>	<b>18,107</b>

若干附屬公司曾向銀行承諾向第三方履行若干非財務性質之合約責任。該等銀行已就此代表該等附屬公司向第三方提供銀行保函。

## 19 有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由Peak Power Technology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控制，該公司擁有本公司62.8%之股份。其餘37.2%之股份由公眾持有。

期內，除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其他附註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曾與有關連人士訂立以下重大交易：

### (a)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董事(執行及非執行)及高級管理層。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如下表所示：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4,133	3,278
退休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	36	45
	<u>4,169</u>	<u>3,323</u>



## 19 有關連人士交易(續)

### (b) 買賣貨品及服務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向一間聯營公司購買貨品		
— 普瑪寶鈹金設備(蘇州)有限公司	<b>2,471</b>	<b>1,456</b>

交易價格由董事釐定，並與各有關連人士協定。

### (c) 向一間聯營公司貸款

該結餘指實際提供予OPS-Ingersoll Holding GmbH(「OPS」)之貸款。貸款為無抵押、每年按6厘計息，並不會於自報告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內償還。期內，自OPS收取之利息為57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86,000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向一間聯營公司貸款之賬面值為17,75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792,000港元)。根據結餘可收回性評估，已計提虧損撥備67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24,000港元)。